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8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7月30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许芬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山东雅百特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主营业务、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将发生重大变更。为适应后续公司运营需要、保护公司股东利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温世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届期相同。所提名的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需提交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8 月 3 日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9

温世燕女士，1970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兰州旭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江苏佳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4年10月至今在上海孟弗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

温世燕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温世燕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何情形。